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简报

(第 16 期)

研究生院(部) 编印

2017 年 3 月 6 日

导 读

本期聚焦

-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正式发布2-
- ★国家出台《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办法(暂行)》3-
- ★学校第十二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重申学位论文质量4-
- ★学校印发《2017 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要点》5-
- ★学校召开 2017 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部署会5-
- ★我校受邀参加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研讨会6-

招生工作

- ★我校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序推进7-

培养工作

- ★学校印发《2016 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督导意见反馈报告》8-
- ★学校启动 2017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和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推荐选拔工作8-

学位工作

- ★2015-2016 年度校优、省优学位论文评选公布9-
- ★2016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教书育人奖”揭晓9-

思政工作

- ★分类指导、精准服务, 多措并举助推研究生就业10-

本期聚焦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正式发布

“保持研究生培养规模适度增长，千人注册研究生数达到 2 人，在学研究生总规模达到 290 万人。专业学位硕士招生占比达到 60%左右。” 2017 年 1 月 21 日，由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正式发布，勾勒出到 2020 年以前我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的路线图。

规划指出，“十三五”时期，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要继续坚持以服务需求、提高质量为主线，把寓教于研、激励创新作为根本要求，把分类改革、机制创新作为主要驱动，全面提升研究生教育水平和学位授予质量，加快从研究生教育大国向研究生教育强国迈进。

为实现目标，规划提出了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改革的六大任务，包括：主动适应需求，动态调整优化结构；改革培养模式，提升创新和实践能力；健全质量评价，完善监督保障体系；扩大国际合作，提升国际影响力；统筹推进“双一流”建设，提升研究生教育整体实力；拓展育人途径，推动培养单位体制机制创新。

规划提出，要稳步发展博士研究生教育，适度扩大博士研究生教育规模。同时，积极发展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建立以职业需求为导向的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机制。探索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与应用型本科和高等职业教育相衔接的办法，拓展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成长的通道。

“十三五”期间，我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健全学科预警机制，健全新增学位授权审核常态化与授权点动态调整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完善研究生教育质量评价机制，完善研究生培养分流退出制度，构建优势资源和有利因素互补相融的协同培养机制等，切实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规划还提出，要形成各方合力支持的投入保障机制，强化导师培养责任和能力，构建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并将组织实施“一流研究生教育建设计划”“未来科学家计划”“研究生导师能力提升计划”“课程体系及案例库建设”“研究生学术交流平台建设”等一批重大项目。

国家出台《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办法（暂行）》

2017年1月24日，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办法（暂行）》，提出每五年一个建设周期，2016年开始新一轮建设。建设高校实行总量控制、开放竞争、动态调整。

《办法》提出，“双一流”高校的遴选条件包括8个方面，其中，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应是经过长期重点建设、具有先进办学理念、办学实力强、社会认可度较高的高校，须拥有一定数量国内领先、国际前列的高水平学科，在改革创新和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中成效显著。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应具有居于国内前列或国际前沿的高水平学科，学科水平在有影响力的第三方评价中进入前列，或者国家急需、具有重大的行业或区域影响、学科优势突出、具有不可替代性。

学校第十二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重申学位论文质量

学校第十二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传达了《关于反馈博士学位论文抽检专家评议结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16〕82号）文件精神，通报了学校2013-2014学年度授予博士学位的论文随机抽检结果，对存在问题论文的作者、其导师及答辩委员会作出处理意见。明确今后在国务院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的博士学位论文抽检中，被专家评为“存在问题学位论文”的博士研究生，将直接撤销博士学位，导师当年的年度考核认定为“不合格”，取消导师的博士生招生资格，三年以后方可重新申报认定博士生导师资格。

会议对学位论文质量进行重申，并提出五点要求：一是要进一步规范学位论文复制比检测工作，各学院要在答辩前对研究生学位论文进行复制比检测，并将检测报告发送导师，由导师签字确认无学术不端行为后才能进入答辩环节。研究生最终提交的学位论文应由本人和导师签字确认，并确保提交学院的学位论文版本与提交图书馆的学位论文一致。二是要进一步强化学位论文写作质量。针对研究生学位论文盲评结果“一次性通过率”和“优秀率”有所下降等情况，及专家评价意见中提出“不足与建议”较多的二级指标，各学院及导师要高度重视，认真改进。三是要注重加强研究生写作与总结提炼能力，提高从表象深入本质、将研究结果上升到理论高度的能力。四是加强对研究生的理论基础与专门知识训练，加大经典文献阅读量，重视学位论文的基础写作规范训练，以增强学位论文的系统性及逻辑性，充分体现学位论文的研究深度。五是要鼓励各学院提高答辩前专业学位论文盲评比例，特别是加大对非全日制硕士专业学位论文的质量

监督力度，坚持学位授予标准。

学校印发《2017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要点》

《2017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要点》将今年定位为“十三五”规划的“质量提升年”，围绕学校“双一流”建设大局，做好“三改两抓一推进”，着重加强学风建设和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文化建设。进一步推进招生录取制度改革、培养模式改革、导师绩效考核与动态调整、质量监督保障体系改革，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抓导师队伍建设，抓研究生全面成长成才，深入推进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提升研究生教育培养质量。在稳定研究生教育教学秩序，做好常规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文化建设；二、稳步推动招生录取制度改革；三、持续推进培养模式改革；四、不断推进导师队伍建设；五、统筹推进质量监督保障体系建设；六、扎实推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七、推进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化；八、提升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服务管理水平。

学校召开2017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部署会

2月20日下午，我校召开2017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部署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督导员、研究生院（部）全体成员、各学院分管研究生工作副书记、副院长、研究生教学秘书、辅导员参加会议，会议由研工部部长胡守强主持。督导组组长张端品、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韩鹤友、副校长张献龙发表讲话。

张端品教授反馈了2017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督导意见，并对做好2017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提出建议。韩鹤友宣读了新一届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督导员聘任的文件，并回顾了2016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他指出：

2017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提升之年，研究生院（部）围绕学校“双一流”建设大局，确定2017年为“质量提升年”。他要求各学院重点思考和推进以下工作：一是深入贯彻上级文件精神，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要求，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二是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文化建设；三是稳步推动招生录取制度改革；四是持续推进培养模式改革；五是不断推进导师队伍建设；六是统筹推进质量监督保障体系建设；七是扎实推进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八是推进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化；九是提升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服务管理水平。

张献龙在会上提了四点要求：第一，要时刻保持清醒认识，严把研究生教育质量关。要抓好导师队伍建设、坚持导师培训制度、强化过程管理、加强信息化建设、强化创新教育、强化督导检查；第二，要认真抓好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关注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形态、人文关怀，教学要注重课程结构和内容的改革、建设案例课程，要举办研究生教育论坛；第三，要促进研究生教育国际化。要充分利用国家公派留学生资助项目，思考建立专项基金，帮助优秀研究生留学，促使研究生“走出去”开拓视野；第四，要进一步推动以质量为导向的研究生招生和指标分配体系。招生复试要有综合考核措施，着重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创新能力、知识面。指标分配体系要追求效益最大化。最后，他要求导师队伍、管理队伍、研究生群体要共同努力，不断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

我校受邀参加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研讨会

2月21日，贯彻落实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研讨会在教育部召开。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韩鹤友作为唯一受邀的农林院校代表参

加会议并作主题发言。

与会专家们围绕如何贯彻落实《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展开了充分的交流和研讨。韩鹤友代表我校以《贯彻落实“十三五”规划 探索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之道》为题，就我校贯彻落实《规划》、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谈了总体思路和具体举措。

教育部研究生司副司长徐忠波，综合处处长杨大研、副处长张艳等有关领导出席会议，受邀参加会议的还有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科学院大学、天津大学等高校，广东省教育厅、地区研究生教育管理部门负责人。

招生工作

我校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序推进

2017 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报名考试 4215 人，可录取 2267 人（其中，全日制学术学位 1320 人，全日制专业学位 780 人，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167 人）。

有关复试、录取信息均通过研究生院网站、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信息公开平台、学校信息公开平台等网站实时发布，各学院的复试方案和缺额调剂信息将陆续发布，研究生招生复试的全过程接受社会各方监督。

2017 年是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第一年。非全日制和全日制研究生统一下达招生计划，统一组织实施招生录取，依据国家统一要求，执行相同的政策和标准。同一单位的同一专业，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相同。

培养工作

学校印发《2016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督导意见反馈报告》

2月27日，学校印发了《2016年华中农业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督导意见反馈报告》。报告对2016年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督导工作进行了回顾，反馈了督导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如：部分教师随意调停课、少数拼盘课程过于零散、部分学院开题报告和中期检查时间不合理、个别学院培养环节和质量监管相对薄弱等问题。报告也同时提出了要继续提高对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视、严格执行研究生教学管理规定、重视课程教学改革、重视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加强研究生培养环节的管理、明确授课内容和选课条件说明，加强导师对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指导等建议。

学校启动2017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 和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推荐选拔工作

2月15日，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的工作部署，我校2017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和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推荐选拔工作正式启动。推荐选拔条件、程序、时间及工作要求已在研究生院网站、工作布置会等渠道发布。

根据《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工作的函》（留金发[2016]3212号），2017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下达我校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项目推荐指导性计划为50名；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选报规模为3000人，面向全国公开选拔。

根据《关于做好2017年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实施工作的函》（留金发[2016]3217号），2017年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包括攻读硕士学位

研究生和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两类，选拔规模为 800 名，面向全国公开选拔。

☛ 学位工作

2015-2016 年度校优、省优学位论文评选公布

近日，经学院推荐，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和公示，42 篇博士学位论文、56 篇硕士学术学位论文、27 篇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被评为 2015-2016 年度校级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经推荐评审，12 篇博士学位论文、22 篇硕士学位论文被评为 2015-2016 年度省级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

2016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教书育人奖”揭晓

经学院推荐、候选人现场演讲、评委无记名投票等环节，李谷成、张学振、鲁剑巍、徐晓云、林忠旭、陈玲玲、张安录、张燕、梁建功、丁幼春 10 位教师获 2016 年度研究生指导教师“教书育人奖”荣誉称号。

副校长张献龙寄语研究生导师：一是要不断强化师德师风的建设，以身作则，为研究生起到一个表率作用；二是把学生视为科研合作伙伴，要把学生纳入科研共同体，善于激发他们的创新潜力，培养他们的社会责任感；三是要勤读文献，多进行学术交流，不断培养自身的学术修养和创新能力，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育人，引导学生成为社会的栋梁之才；四是要不断强化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的意识，要在科研团队中形成“师生互为师、生生互为师”的良好氛围，在科研道路上互促共进；五是要把研究生的身心健康和就业放在心上，要关注研究生的心理情况和就业

困难，及时开导和化解，引导他们正确认识自己的优点和不足，培养他们成为一名人格健全的科研工作者。

思政工作

分类指导、精准服务，多措并举助推研究生就业

3月3日-3月6日，毕业研究生就业指导中心精心组织了第四届湖北省选调生及省考笔试培训班，207名研究生免费参加了为期4天的培训。为了更好地服务学生，学校还集中审核并邮寄了研究生的报名材料，协助165名研究生顺利通过了湖北省选调生的网报和初审。2016年，我校180名毕业生通过湖北省选调生招录笔试，居高校首位，入围考察人数89人，位居高校第二位。

后续，毕业研究生就业指导中心还将根据研究生个性化的服务需求，会同学院一道开展研究生就业的分类指导和就业服务，组织开展第二届公务员面试大赛、事业单位面试培训、辅导员面试专项培训、户外职业咨询会等活动，共同助推研究生就业工作。

《华中农业大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简报》

主 编：韩鹤友 胡守强

副主编：涂俊才 郑学刚 冯国林 范金凤 孙 敏

责任编辑：陈华伟 肖 欢 侯 顺 柴 倩 李洪亮 刘 凡

发：校领导 研究生教学督导员 校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导师 研究生管理人员

E-mail: yjsjb@mail.hzau.edu.cn

Tel: 027-87282268

地点：丹桂楼203室